

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

佛律党[2015]05号

关于市律协党委委员分工情况的通报

各律师事务所党组织：

中共佛山市律师协会委员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已于6月24日召开，并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差额选举产生了由刘晓晖、李强、吴兴印、余红、张晓峰、陈达成、易新华、陈壮、钟坚、曹建宇、蔺存宝（按姓氏笔划为序）等11名委员。经全体党委委员研究，并结合我市律师党建工作的实际，市律协党委委员分工确定如下：

书 记：易新华

副 书 记：陈达成、陈 壮

组织委员：余 红

宣传委员：蔺存宝

纪检委员：李 强

青年委员：曹建宇

群团委员：吴兴印
保密委员：张晓峰
统战委员：钟 坚
文体委员：刘晓晖
特此通报。

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律师协会委员会

2015年6月30日



主题词：律师 党代表 选举 通知

送：省律协党工委，市“两新”组织党工委，市、区司法局党委（党组织），市、区司法局律公科（股），刘坚明局长，易新华副局长，市律协党委委员，会长、副会长，监事长

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15年6月30日印

（共印20份）